

中華民國第二十一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 選拔辦法

一、前言

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是一項特別的選拔活動，它並不是一項比賽，誠如偉大的母愛是無法比較、也分不出高低的。本會舉辦這個偉大活動，至今已邁入第二十一個年頭，活動中每年有數以百計的推薦信函如雪片般寄來參加選拔活動，其中也記錄許多可歌可泣的感人故事，從中甄選出的歷屆愛心媽媽們，也備受社會各界的注目並給予肯定與支持，並獲總統接見，為這些有困難的家庭解決問題，在在顯示此活動之公信力。

二、目的

1. 宣揚母愛的偉大。
2. 向長年照顧身心障礙子女的愛心媽媽致意。
3. 喚起社會對身心障礙權益與福利的重視。

三、選拔辦法

【候選人條件】

1. 國籍：限中華民國國民（外籍配偶須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
2. 性別：女性
3. 年齡：不限
4. 事蹟：必須家有身心障礙子女，且親自照顧達一年以上，充分表現出其愛心及耐心者。（繼母或領養者可列入選拔範圍，隔代教養與旁系血親則不列入候選範圍，例如：奶奶、外婆、姑姑、阿姨、姐姐）
5. 品德：我們非常在意候選人的品德，希望其表現能因此影響到週遭及社會大眾，成為家庭和社會的模範者。

【選拔辦法】

採用公開推薦方式。除各機關團體、學校、身心障礙團體及各社團、鄉村鄰里，具函邀請其推薦外；更透過大眾傳播媒體的告知，籲請社會各界踴躍推薦符合本辦法之候選人條件者，將其傑出愛心事蹟及相關資料詳細填寫在推薦書上，向籌備會推薦。

【推薦日期】

即日起至民國一百零三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二）止，以郵戳為憑。

【審查】

由籌備會透過初審、複審及決審機制嚴格辦理。（詳見四、選拔作業流程）

【評審】

籌備會邀請有關單位首長及社會賢達組成評審委員會，投票選出十位傑出愛心媽媽當選人。（凡推薦人不得擔任評審委員）。

本屆為使選拔評審過程更臻理想，十位評審委員中，將邀請學者、社會觀察家、文化界、社福界、資深媒體工作者、企業界、民意代表、政府相關單位等共同籌組評審委員團並由宗教界領袖人物擔任主任評審委員，共同進行中華民國第二十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評審過程。

【頒獎】

一百零三年五月十日（星期六）訂於高雄市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舉行公開表揚頒獎典禮，頒發當選證書及獎座。

【表揚】

當選之傑出愛心媽媽，由籌備會透過大眾傳播媒體（電視台、報社、電台、網路等）向社會各界介紹、表揚，同時編纂專刊函送全國各機關團體，廣為介紹愛心事蹟。

【推薦主題】（請推薦人或單位依主題方向說明推薦）

本屆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推薦的主題為『媽媽的超能力』

媽媽就像無敵的超人，面對孩子任何困難都可以迎刃而解。有些媽媽為了照顧孩子，將高薪的工作給辭掉，只為了可以就近陪伴；有些媽媽每天兼了兩三份工作，只為了給孩子更好的生活，儘管兼了兩三份工作，還是每天三餐都撥空回家照料自己的孩子。如果說，媽媽不是超人，沒有超能力的話，怎麼能夠擁有這麼大的毅力與能力，只為了最親愛的孩子付出這麼多呢？

媽媽的能力是無限的，當孩子們遇到困難時可以像超人一般治癒療傷，而是一種天性，一種母親出自於對孩子溫暖的愛，是強韌而無法剪斷的。正當母親們期待著孩子的到來時，發現了自己的孩子是身心障礙者時，會是如何的失落呢？母親，在面臨自己的孩子成為身心障礙者時，選擇了勇敢面對現實的挫折與挑戰，憑著一股愛孩子的信念，帶領自己與身心障礙子女繼續勇往直前，破繭而出蛻變成不一樣的人生，那便是媽媽與生俱來的『超能力』。

●推薦表請寄：

801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24樓之2

電話：(07)241-1100 傳真：(07)241-3053

E-mail：depa@depa.org.tw

「中華民國第二十一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暨表揚音樂會籌備委員會」
收

- 「中華民國第二十一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活動，可上本會網址查詢
及下載推薦表及推薦辦法。網址：<http://www.tdfa.org.tw>

四．選拔作業流程表

職 責	步 驟	流 程	作 法
選 拔 委 員 會	受理推薦	即日起 至 4月15日(二)	*記者會公開推薦辦法，推薦開始針對全省各地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各種社團、學校、研究機構、醫院、新聞媒體、學會、政府各級單位寄推薦信函。
	報名截止	4月15日(二)	*以郵戳為憑
	資格初審	3月05日(三) 至 4月18日(五)	*邀請廠商贊助活動 *由籌備會選拔委員會初審 (審核基本資料)
評 審 委 員 會	調查訪問	3月12日(三) 至 4月20日(日)	*經初審後派訪問員訪問初審者，有疑問則予徵信調查
	複審	4月22日(二)	*將資料交由評審委員會評審
	決審	4月28日(一)	*決審會議 *發佈愛心媽媽當選消息稿

五、中華民國第二十一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暨表揚音樂會

1. 時 間：一百零三年五月十日(星期六)
2. 地 點：高雄市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3. 活動內容：1. 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表揚
2. 當選十大傑出愛心媽媽經驗分享
3. 表揚音樂會
4. 聯絡電話：(07)241-1100 許苑玲

中華民國第二十一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慈暉獎』

選拔推薦表

候選人姓名			籍貫			請浮貼最近三個月內兩吋半身脫帽照片		
職稱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體重/身高/血型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O) (H)		服務單位					
手機			健康狀況					
配偶姓名			存/歿		子女數		家境	
身心障礙子女姓名		學歷		年齡		障別	障礙發生年齡	
		學歷		年齡		障別	障礙發生年齡	
		學歷		年齡		障別	障礙發生年齡	
通訊住址								
永久住址								
推薦理由及特殊事蹟 (請依本屆推薦主題「媽媽的超能力」發揮)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紙繕寫								
推薦者	姓名/團體名稱			聯絡人			職業	
	通訊地址					電話		
	服務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第二十一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籌備會

地址：801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24 樓之 2

電話：(07)241-1100 傳真：(07) 241-3053 E-mail: depa@depa.org.tw

備註：1. 推薦&選拔報名截止日期：一百零三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二），以郵戳為憑。

2. 請隨推薦表檢附母子平日相處之四張不同的彩色生活照片及子女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3. 檢附之報名資料及生活照片恕不退件。